

项目编号：SXZYXM2025-39

华阴市罗敷河段耕地水毁修复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华阴市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2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25
第五章 评审方法	27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33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华阴市自然资源局华阴市罗敷河段耕地水毁修复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华阴市罗敷河段耕地水毁修复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L座15层1506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8月1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XZYXM2025-39

项目名称: 华阴市罗敷河段耕地水毁修复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2353384.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华阴市罗敷河段耕地水毁修复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2353384.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353384.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专业 施工	罗敷河段 耕地水毁 修复项目	1(项)	详见采购文 件	2353384.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9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华阴市罗敷河段耕地水毁修复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

资格要求如下：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华阴市罗敷河段耕地水毁修复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2）供应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

（4）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8月01日至2025年08月07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L座15层1506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5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渭南市临渭区西岳路与胜利大街西南角泰合荟酒店二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 年 08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渭南市临渭区西岳路与胜利大街西南角泰合荟酒店二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购买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或委托书及加盖单位公章的个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及现金；

2. 请各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信用融资合作银行名单以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最新名单为准，具体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查询。

4. 本项目采购活动执行下列政府采购政策：

（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三）《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四）《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五）《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

（六）《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华阴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渭南市华阴市华岳大道

联系方式：0913-248965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L座15层1506室

联系方式：029-895571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钮依宁

电话：029-89557177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7月31日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磋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磋商须知的提示、补充和修改, 如有矛盾, 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 华阴市自然资源局 地 址: 渭南市华阴市华岳大道 电话: 0913-2489657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 L 座 15 层 1506 室 联系人: 钮依宁 电话: 029-89557177
3	项目名称	华阴市罗敷河段耕地水毁修复项目
4	项目编号	SXZYXM2025-39
5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6	预算金额	2353384.00 元
7	最高限价	2353384.00 元
8	磋商范围	详见第四章磋商内容及要求
9	质量要求	合格
10	工期	90 日历天
11	施工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2	磋商有效期	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3	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 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 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 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p>(2) 供应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p> <p>(4)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p> <p>(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14	开标现场需携带的资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及被授权人近三个月养老保险缴纳证明。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6	磋商保证金	不要求递交磋商保证金
17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详见评审标准
18	磋商轮次	2 轮（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 最后一轮报价时间：磋商中通知。 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19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版（U 盘）1 份。
20	响应文件的密封	正本单独密封，副本单独密封。 在密封袋（箱）封口处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21	密封袋（箱）上写明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在 2025 年 8 月 19 日 09:30 前不得开启
2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磋商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9 日 09:30 磋商时间：2025 年 8 月 19 日 09:30 磋商地点：渭南市临渭区西岳路与胜利大街西南角泰合荟酒店二楼会议室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23	代理服务费	由成交供应商支付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规定标准收取。
24	是否提交履约保证金	否
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建筑业 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标准划分。
26	信用担保和信用融资	（1）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向作用，进一步解决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陕西省财政厅印发了《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2）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anxi/ ）了解。
27	信用信息查询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于资格审查工作结束前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若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投标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网站截图作为证据留存。
28	是否面向中小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29	供应商提出询问和质疑的时间	1、已经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询问或者质疑的，可以在本项目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和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格式：见“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下载专区” 3、联系部门：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联系电话：029-89557177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5、通讯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旺座曲江 L 座 15 层 1506 室
30	采购代理机构答疑的时间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及时作出答复，若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磋商响应截止时间。
31	质疑内容要求	<p>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原件，代理机构不接受传真、电子邮件、复印件等形式的质疑材料。</p> <p>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p> <p>（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p> <p>（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p> <p>（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p> <p>（四）事实依据；</p> <p>（五）必要的法律依据；</p> <p>（六）提出质疑的日期。</p> <p>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附法人代表授权书）签字或者盖章（鲜章），并加盖公章（鲜章）。</p> <p>质疑函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要求，详见“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下载专区。</p>
32	报价要求	<p>1、磋商报价为磋商报价人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包括完成本次项目的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风险、措施项目费、规费、税金等一切费用，但不限于已报价的工程各项费用：凡因磋商报价人的疏忽或失误未报、漏报，事实上将发生的工程费用和潜在风险金，采购人都认为已包含在磋商最终报价内。磋商报价人在磋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需要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对于不合理的报价，磋商报价人自行承担其报价风险。</p> <p>2、磋商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p>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p>3、凡因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项目情况、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供应商因此而提出索赔或工期延长，采购人将不予认可。</p> <p>备注：防止磋商报价涉嫌不正当竞争，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可以要求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并提交证明材料，磋商小组认为书面解释及证明材料不成立，有权按照无效响应处理。</p>
33	电子版文件要求	<p>1、电子版文件储存形式：U 盘</p> <p>2、包含内容：提供与纸质投标文件一致的 WORD 格式的电子文件、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EXCEL 版本。</p> <p>3、电子版与投标文件正本密封在同一包封中。</p>
34	法人代表授权书签字盖章要求	<p>所有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也可以加盖法人代表名章代替签名。</p>
35	磋商报价次数、磋商程序和最终报价的产生原则	<p>本次磋商采用二次报价。</p> <p>磋商程序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磋商小组对所有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3、供应商按照要求现场提交二次报价； 4、磋商小组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p>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p> <p>注：供应商二次报价时只报总价，评审时评总价。二次分项报价根据总价下浮比例进行同比例下浮。</p>
36	成交候选人数量	3
	特别提醒	<p>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p>

磋商须知

一. 总 则

1. 采购人和资金来源

1.1 采购人名称、地址见前附表。

1.2 本次磋商采购所签订合同将使用财政性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采购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2.1 采购代理机构

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为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合格的供应商：

2.2.1 具备下列条件，方为合格的供应商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纪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2.2 参加本次磋商的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单位（包括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及用户）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2.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磋商报价。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事实，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2.5 如果在磋商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报价（见磋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磋商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磋商报价。以联合体形

式参加磋商报价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报价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报价协议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报价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进行磋商报价，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报价。

2.2.6 供应商必须在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购买磋商文件，方可参加磋商报价。磋商文件售后不退。

2.2.7 磋商报价费用自理。不论磋商报价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报价有关的费用。

2.2.8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磋商截止时间存在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情形，其响应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将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证据留存。

3. 提供服务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所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磋商报价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磋商报价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磋商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磋商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 磋商文件

6. 磋商文件构成

6.1 磋商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磋商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及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3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和质疑答复

7.1 磋商采购单位如果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已经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7.3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质疑程序及时作出答复，若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磋商报价截止时间。

7.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 磋商响应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的延长

8.1 在磋商响应截止时间 2 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 磋商报价语言和磋商报价货币

9.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9.2 磋商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均按无效处理。

10. 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0.1.1 按照磋商须知的要求和磋商响应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磋商报价书，磋商报价表，按要求格式出具的法人代表授权书。

10.1.2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技术部分响应文件，内容应包括技术方案、业绩等。

10.1.3 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的资质证明文件和其他证明文件；

11.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响应意愿，详细说明磋商响应方案和报价。

11.2 供应商应完整地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数据和资料。

12. 磋商报价

1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要求报价，按照磋商报价表的内容标明磋商报价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

12.2 最后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3.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

中提交证明其资格合格的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3.2 如果“磋商须知前附表”有要求，供应商还应按照要求提交证明文件的原件。如果未能提供原件或者提供原件不全的，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4. 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文件：无。

15. 磋商保证金

15.1 如果磋商文件有要求，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参加磋商时向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磋商保证金，其有效期与磋商报价有效期一致，并作为其磋商响应的一部分。

15.2 磋商保证金的数额、形式、交纳办法和交纳时间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15.3 磋商后经审查，未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已交纳的磋商保证金金额不足的或有效期不足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15.4 未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人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并按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15.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15.5.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5.5.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5.5.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5.5.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5.5.5 供应商未能按规定交纳代理服务费的。

16. 磋商报价有效期

16.1 磋商报价应在“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磋商报价有效期内保持有效。磋商报价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须知的要求，准备一份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和“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副本可以是正本的复印件。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17.2 如果磋商文件有要求，还应按照“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准备相应格式和载体的电子版文件。

17.3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经法人代表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人代表授权书”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17.4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磋商响应文件的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7.5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磋商文件格式编制的磋商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四.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18.1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和包装密封要求见本须知“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18.2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 1) 供应商的全称
- 2)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3) 正本或副本“请勿在_____ (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18.3 如果“磋商须知前附表”中有要求，为方便开标唱标，供应商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信袋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与磋商响应文件一起递交。

18.4 如果在“磋商须知前附表”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原件，则证明文件的原件必须单独封装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随磋商响应文件一起递交和登记，以便评标时核验。

18.5 如果供应商未对磋商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方式和磋商截止时间

19.1 供应商必须派出代表，在“磋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报价资料递交至磋商地点并签字确认。磋商地点见“磋商须知前附表”指明的地址或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的地址。

19.2 以邮寄方式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19.3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和磋商报价资料。

20. 磋商报价的修改与撤回

20.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20.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7 条和 18 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0.3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报价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 磋商与评审

21. 磋商小组和磋商评审原则

21.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2015 年第 658 号国务院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库[2014]214 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法进行磋商和评审工作。

21.2 磋商文件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

22. 磋商及评审程序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22.2 本次磋商的报价次数、磋商程序和最终报价的产生原则见“磋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2.3 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22.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2.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所有变动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2.6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7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2.8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23. 评审过程的保密

23.1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3.2 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24. 评审方法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财库[2014]214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六. 确定成交人、成交通知与签约

25. 确定成交人

25.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形成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25.2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5.3 采购人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5.4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5.5 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之有关规定执行。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6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6. 成交通知

26.1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并退还其磋商保证金。

27. 成交合同的签订

27.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磋商评审中形成的最后报价等补充文件），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27.2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8. 成交合同的履约验收

28.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9. 采购代理服务费

29.1 成交单位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 3 日内，向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29.2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金额见前附表。

30. 其他

30.1 磋商开始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四）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30.2 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 2 家时，可以继续磋商的情形：

- （一）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
- （二）根据陕西省财政厅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文件第十八条，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

30.3 按照政府采购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投标产品进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符合相关文件精神，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提供证明文件，在评标中给予加分优惠或者价格折扣（详见评标方法）。按照政府采购政策，在评标中对于符合文件要求的小微企业投标的产品和服务，给予价格折扣优惠（详见评标方法）。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20〕46 号）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的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

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微企业；投标单位属于（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微企业。

30.4 融资担保

30.4.1 陕西省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及中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进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查询了解。

第三章 合同基本条款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_____
- (2) 工程地点：_____
- (3) 项目批准文号：_____
- (4) 资金来源：_____
- (5) 工程内容：_____
-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 (7) 设计单位：_____
- (8) 监理单位：_____

第二条 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单位下发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工期：___日历天；

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第三条 质量要求

(1) 工程质量等级：合格

(2) 工程质量应符合招投标文件、设计图纸、国家相关规范和质量验收评定标准、承包方在招投标和施工过程中做出的书面澄清及承诺等要求。

第四条 合同价款与合同形式

(1)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2) 合同形式：_____。

(3) 付款方式：按照工程施工进度支付工程款，具体待合同签订时约定。

第五条 承包方责任和义务

承包方应履行以下义务和责任，如造成工期延误和工程损失，应对甲方给予赔偿。

(1) 承包方必须按投标文件的承诺组建工程项目部，全员到岗到位履行职责，每月在岗时间不得少于 25 天；

(2) 工程项目部人员一般不得更换，特殊情况下个别人员需要更换的，承包方应报监理部审批，并经发包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3) 工程项目部代表承包方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权力和义务，依法享有法定权利，维护合理权益，有权提出工程建设合理化建议；

(4) 承包方不得将工程转包，未经发包方同意不得擅自分包；

(5) 承包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做好工程建设材料、工程构配件、工程设备、以及所有工程部位施工工艺自检和报验报审，每月 25 日前应按时间向发包方和项目监理部提交施工月报（工程进度、质量报表及下月施工计划等内容）；

(6) 确实加强施工现场管理，确保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符合安全文明施工的有关规定，工程移交前要达到工完场清的要求；

(7) 负责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临时占压损失补偿，对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承担移交前发生损坏的修复；接受发包方对已完部分工程采取特殊保护措施的要求；

(8) 参加发包方组织的图纸会审、设计交底、项目例会以及在施工中召开的各种会议；

(9) 提交项目各岗位人员上岗证件的原件，交发包方审查；

(10) 按税务部门的要求建立会计帐簿，依法交纳各种税费，接受监督检查；

(11) 接受发包方、项目管理机构和监理单位的监督和管理；

(12) 承包方必须按劳动法的有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按时支付施工人员及

农民工工资；

(13) 承包方在现场踏勘时应充分熟悉情况并充分考虑各种影响因素，对施工中可能发生的一切情况负责；

(14) 承包方负责工程竣工验收时的工程修复，确保工程通过验收；

(15) 应履行合同约定或按国家有关规定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概况：

项目区总面积为 21.46hm²。项目区位于华阴市罗敷镇，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垃圾清运、坑塘排水、坑塘清淤、覆土回填平整、农田水利、生产道路等（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商务条款：

1. 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 质量要求：合格。
3. 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4. 付款方式：按照工程施工进度支付工程款，具体待合同签订时约定。

三、工程量清单

分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项目编号：SXZYXM2025-39

项目名称：华阴市罗敷河段耕地水毁修复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工程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一	建筑工程					
(一)	生态修复工程					
1	土地平整工程					
1.1	坑塘清淤	m ³	11148			
1.2	垃圾清运	m ³	4108			
1.3	粘土外购及挖运	m ³	26189			
1.4	土方回填	m ³	26189			
1.5	场地平整	m ²	70693			
1.6	土壤配肥	hm ²	21.2079			
2	农田水利工程					
2.1	排水工程	m ³	48834			
2.2	浆砌石护墩	m	4			
2.2.1	C20 混凝土底板	m ³	39.4			
2.2.2	浆砌石	m ³	27.94			
2.2.3	M10 砂浆抹面	m ²	114.73			

2.3	渠道修整（斗渠）					
2.3.1	斗渠清淤	m ³	280			
2.4	新修分沟					
2.4.1	新修分沟	m ³	412.43			
2.4.2	新修农渠	m ³	196.5			
2.5	涵管					
2.5.1	挖方	m ³	48.51			
2.5.2	回填	m ³	38.81			
2.5.3	C20 砼垫层	m ³	5.2			
2.5.4	涵管	m	14			
2.5.5	M10 砖砌挡土墙	m ³	2.04			
2.5.6	砂浆抹面	m ²	25.77			
3	田间道路工程					
3.1	田埂砌筑	m ³	182.4			
3.2	新建泥结石道路					
3.2.1	泥结碎石路面	m ²	1083			
3.2.2	基础 砂砾石路基	m ²	1299.6			
3.3	新建混凝土道路					
3.3.1	C25 混凝土路面	m ²	1467			
3.3.2	基础 碎石路基	m ²	1956			
3.4	警示防护工程					
3.4.1	宣传碑	个	1			
3.4.2	警示牌	个	3			
(二)	监测					
1	修复工程水土监测	次	66			
二	施工临时工程					
1	临时工程费	%	2			
	合 计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二、 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 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1.1.1 资格性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磋商响应文件，按照磋商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述资格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如果供应商不满足磋商文件所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2.1.2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从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2.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完整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

1.2.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响应性。磋商有效期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是否满足本次磋商的特殊要求；磋商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磋商产品的技术规格是否有重大偏离；磋商商务响应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

1.2.4 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2.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1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 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它内容。实质性变动得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 综合评审：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下列《评标要素和分值分解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三、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供应商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中小企业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

1.2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1.5 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响应，将取消其磋商资格。

一、资格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合格条件
1	基本资格要求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p> <p>(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在磋商时间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p> <p>(3) 税收缴纳证明：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 6 个月任意 1 个月的缴费凭据或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p> <p>(4)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缴费凭据或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p> <p>(5) 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提供书面说明及承诺，加盖供应商公章）；</p> <p>(6)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加盖供应商公章）。</p>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p>本合同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 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p>
3	特定资格要求	<p>(1)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p> <p>(2) 供应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3)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p> <p>(4)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p> <p>(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注：供应商对资格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对上述资料进行审查，以上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响应文件的资格标审查为不合格，响应文件无效，无资格进入后续评审阶段。

二、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内容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提交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经过授权代表人签字，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3	响应文件、响应函未按磋商文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
4	响应文件有效期达不到磋商文件的要求
5	报价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的
6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7	非联合体磋商承诺

注：由磋商小组对上述资料进行审查，以上内容有一项不符合要求，则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为不合格，响应文件无效，无资格进入后续评审阶段。

评审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类别	项目	评审要素	分项分值
商务部分 (30分)	磋商报价 (30分)	1. 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得 30 分。 2. 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 的公式计算得分。 3. 磋商报价不完整的，不进入评标标准价的计算，本项得 0 分。 4. 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供应商的磋商最终总报价低于公认市场成本，或超过采购预算，其响应将被拒绝。	30分
技术部分 (70分)	施工方案及技术措施	评审内容：①总体实施方案②技术组织措施。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20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扣 10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扣分。	20分
	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评审内容：①质量保证措施②安全保证措施③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2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扣 4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扣分。	12分
	施工进度计划与工期保证措施	评审内容：①施工进度计划②工期保证措施。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8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扣 4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扣分。	8分
	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1、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得 2 分，中级技术职称得 1 分。 2、项目组织管理机构人员配置五大员齐全（五大员是指资料员、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造价员，不能一人兼多职），以上五大员齐全的得 10 分；五大员中每缺少一人扣 2 分。供应商必须提供人员相关人员证书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12分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施工机具、设备及劳动力配备情况	①主要施工机具、设备情况②劳动力配备情况。 评审标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具、设备及劳动力配备先进、科学；人员配备充足、合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得 8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或只有标题没有佐证材料扣 4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凭空编造、证明材料不全、配备不合理）扣分	8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业绩</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0分)</p>	<p>提供 2020 年 6 月至今类似工程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业绩得 2 分，满分 10 分。</p> <p>注：（1）以合同或者中标通知书为准，复印件清楚有效加盖公章，否则不作为评审依据。</p> <p>（2）同一工程有多个标段符合要求的，只按一个计分。</p>	10 分
--	--	---	------

附件:废标条款

废 标 条 款

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按废标处理，不予开封：

- 1) 响应文件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和标记的、密封标袋破损的；

2.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磋商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磋商处理：

1) 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密封标袋破损的；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4) 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5) 供应商有串通磋商、以他人名义磋商、行贿、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6) 磋商总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华阴市罗敷河段耕地水毁修复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磋商报价表
-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磋商技术方案
- 七、业绩证明资料
- 八、供应商承诺书
- 九、政府采购拒绝贿赂书
- 十、附件

一、磋商响应函

致：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磋商项目名称）_____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

人民币（大写）： _____元

RMB¥： _____元

的磋商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工期_____，拟派项目经理_____，证书编号_____。并确保工程质量_____。我方同意本响应函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报价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我方的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后_____天有效，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或撤回磋商响应文件。

随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是本响应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我方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内容。

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成交通知书连同本响应函，包括响应函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 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报价（元） 第一次	小写：
	大写：
质量标准	
工期（日历天）	
项目经理	
备注	

注：以上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	说明
			

声明：1. 对第四章“采购内容及要求”中的商务要求做出响应。

2. 响应情况按实际响应情况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四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 资格证明文件

1、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自然人提供身份证）；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3、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或在磋商时间前 6 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4、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 6 个月任意 1 个月的缴费凭据或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的缴费凭据或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8、供应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有效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及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9、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无在建工程（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10、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截图，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截图；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管理关系承诺原件）。

12、供应商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注：1、以上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必须完全提供，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2、除注明原件外，均为复印件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 年龄：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年 月 日)成立。 法定
代表人 姓名 特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 项
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磋商、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
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磋商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时无需提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供应商名称）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____（详细注册地址）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 声明

致：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合同包号、项目编号）
的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
或“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有不实，我公司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
（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
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控股管理关系

投标人 提供直接控股和管理关系清单，格式不限。

控股管理关系（样表）

我方与以下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投标人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备注
1			
2			
3			
...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投标人如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在“直接控股股东名称及出资比例”处填写“无”或“/”。投标人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在“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中填“无”或“/”。

非联合体参与磋商声明书

致：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作为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供应商，
在此郑重声明：我方非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磋商。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注：非监狱企业可不填写此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填写此表。

六、磋商技术方案

供应商应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自行对现场的勘察情况，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评标办法评审因素编制本工程的技术方案。

(格式自拟)

七、业绩证明资料

业绩情况表

业绩序号	第 项 / 共 项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期限	
服务质量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

1. 供应商随此表附上 2020 年 6 月至今承接过同类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业绩以所附项目合同协议书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为准。
2. 如有多个项目，每个项目填一张此表，附后。

八、供应商承诺书

致：陕西正园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_____ 的投标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4、我方已阅读《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并领会了文件精神。因违反文件规定所产生的后果由我方自行承担。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九、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磋商小组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格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磋商小组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磋商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十、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